

此乃重要通函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所有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持牌證券交易商、註冊證券機構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Y FINANCIAL (SHENZHEN) CO., LTD.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2)

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二零二四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二零二四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二零二五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二零二四年度報告

續聘外聘核數師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封面頁所用詞彙應與本通函「釋義」一節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以實體形式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7至9頁。另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亦會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yleasing.com)刊載。

擬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指示填妥該表格，並盡早交回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就內資股及／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六日

GEM 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來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上市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7

釋 義

在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以實體形式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章程」	指	本公司的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GEM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由中國自然人或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實體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股款，並為目前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的股份
「GEM」	指	聯交所運作之GEM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該等股份以港元買賣，並於GEM上市
「H股證券登記處」	指	本公司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H股股東」	指	H股的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非上市外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由非中國自然人的人士或非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實體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認購及繳足股款，並為目前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的股份
「百分比」	指	百分比

FY FINANCIAL (SHENZHEN) CO., LTD.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2)

執行董事：

李鵬先生

翁建興先生

貢曉婷女士

非執行董事：

彭期磊先生

劉敬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升文先生

韓亮先生

佟強先生

中國總部：

中國

深圳市

福田區

新洲十一街128號

祥祺大廈1603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敬啟者：

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二零二四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二零二四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二零二五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二零二四年度報告
續聘外聘核數師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為閣下提供合理所需資料，使閣下就是否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2.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議決的事項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批准的普通決議案包括：

- (1) 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3) 二零二四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 (4) 二零二四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5) 二零二五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 (6) 二零二四年度報告
- (7) 續聘信永中和為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外聘核數師

3. 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全文載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報告內「董事會報告」一節。

4. 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全文載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報告內「監事會報告」一節。

5. 二零二四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財務決算方案。二零二四年度財務決算方案全文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的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全年業績公告，以及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報告。

6. 二零二四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為確保本公司持續、穩定及健康發展，提升其抵抗風險的能力，以及更好地保障全體股東的長期利益，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考慮及批准建議不分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

7. 二零二五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五年的財務預算方案。

本公司計劃將二零二五年的總經營開支及資本開支分別控制在約人民幣30.66百萬元及人民幣7.20百萬元。

上述財務預算金額僅為參照本公司二零二五年業務發展計劃所作出的估算。實際支出應以實際收取的價格及於相關時間的當時市場狀況為準。

8. 二零二四年度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報告。

9. 續聘外聘核數師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續聘信永中和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核數費用。

10.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4)條，股東大會上，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所有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可親身或委任代表進行。

11.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閣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所有決議案。

12.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以實體形式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7至9頁。另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亦會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yleasing.com)刊載。

擬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應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指示填妥該表格，並盡早交回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就內資股及／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惟無論如何須於相關會議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相關會議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13.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股東登記，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呈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就內資股及／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登記。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李鵬
謹啟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六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Y FINANCIAL (SHENZHEN) CO., LTD.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以實體形式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決算方案。
4. 審議及批准不分派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之建議。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預算方案。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7. 審議及批准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李鵬
謹啟

中國，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六日

附註：

1.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股東登記，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確保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呈至本公司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本公司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就本公司內資股及/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以供登記。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委任代表出席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委任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等股份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的聯名登記持有人方獲接納，其他登記持有人的投票一律不獲接納。
4. 委派委任代表的文據必須由委任人或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法人，則須加蓋法人印鑑或由其董事或獲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親筆簽署。
5. 擬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本公司股東，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或由公證人證明該等授權文件的認證副本，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就本公司內資股及/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6. 預計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需時不超過一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股東或其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鵬先生、翁建興先生及貢曉婷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彭期磊先生及劉敬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升文先生、韓亮先生及佟強先生。

本通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告任何陳述或本通告有所誤導。

本通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至少七天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上登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fyleasing.com 登載。